

证券代码：301053
债券代码：123246

证券简称：远信工业
债券简称：远信转债

公告编号：2025-069

远信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5 年度买方信贷对外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远信工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5 年 9 月 23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于 2025 年 10 月 16 日召开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 2025 年度买方信贷对外担保额度的议案》；根据业务开展需要，稳定和发展与客户的良好合作关系，解决信誉良好且需融资支持的客户的付款问题，加快公司资金回笼，公司决定于 2025 年度内为客户提供买方信贷担保，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买方信贷授信，对部分客户采用贷款方式销售设备，即客户向金融机构申请办理设备贷款购买公司产品，公司为客户（借款人）提供担保，客户（借款人）为公司提供反担保。本次增加担保额度为不超过人民币 10,000 万元，增加后买方信贷对外担保的总额度为不超过人民币 27,000 万元。公司在买方信贷对外担保上实行总余额控制，在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公司预计为客户提供的买方信贷业务担保总余额将不超过人民币 27,000 万元，在上述额度和期限内可滚动使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5 年 9 月 24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关于增加 2025 年度买方信贷对外担保额度的公告》。现就相关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二、担保进展情况

基于公司整体规划和提高业务办理效率，公司与金融机构开展买方信贷担保业务，并签署相关合同，具体如下：

1、公司与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绍兴新昌支行（以下简称“杭州银行”）开展买方信贷担保业务，签署《设备按揭贷款业务合作协议》，杭州银行向公司提

供不超过 4,000 万元的设备按揭贷款授信额度，使用期限为 2025 年 11 月 27 日至 2026 年 10 月 15 日，在此额度内银行向购买公司纺织印染设备的客户发放设备按揭贷款，授信额度在有效期内滚动使用。

2、公司及公司子公司浙江盛星智能装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盛星”）、浙江远泰智能制造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远泰”）和巴苏尼智能科技（浙江）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巴苏尼”）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绍兴分行（以下简称“交通银行”）开展买方信贷担保业务，签署《供应链金融网络合作协议》，交通银行向公司及公司子公司盛星、远泰和巴苏尼合计提供不超过 13,000 万元的设备按揭贷款授信额度。使用期限为 2025 年 11 月 27 日至 2026 年 10 月 15 日，在此额度内交通银行向购买公司及公司子公司盛星、远泰和巴苏尼纺织印染设备的客户发放设备按揭贷款，授信额度在有效期内滚动使用。

3、公司与江苏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苏金租”）以损失共担方式开展融资租赁合作业务，签署《融资租赁业务战略合作框架协议》，江苏金租向公司提供不超过 3,000 万元的合作额度，合作期限为 2025 年 11 月 27 日至 2026 年 10 月 15 日，在此额度内江苏金租向购买公司设备的客户提供融资租赁服务。

公司将为上述贷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在上述额度和期限内可滚动使用。上述担保进展事项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担保额度范围之内。

三、连带责任担保的主要内容

1、与杭州银行签署的合作协议：

担保方：远信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被担保方：向公司购买纺织印染设备的客户

债权人：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绍兴新昌支行

担保金额：4,000 万元

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保证期间：自具体融资合同约定的债务人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担保范围：保证人担保的范围为主债权本金、利息（含复息）、罚息、违约金、赔偿金、以及实现债权和担保权利的费用（包括公证、评估、拍卖、诉讼、执行、律师代理等全部费用）和其他所有应付费用。

2、与交通银行签署的合作协议：

担保方：远信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被担保方：向公司及子公司盛星、远泰和巴苏尼购买纺织印染设备的客户

债权人：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绍兴分行

（本次合作协议以交通银行绍兴分行名义签署，实际业务将由其下属支行交通银行新昌支行负责开展）

担保金额：13,000 万元

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保证期间：截至本供应链合作协议项下发生的最后一笔融资业务结清日

担保范围：保证人担保的范围为代理商所欠剩余贷款本金、利息、复利、罚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及相关费用等。

3、与江苏金租签署的合作协议：

出租人：江苏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承租人：向公司及子公司盛星、远泰和巴苏尼等购买纺织印染设备的客户

融资额度：3,000 万元

租赁方式：直租或售后回租

合作方式：损失共担

损失共担额度：有选择性地承担融资损失的 10%-70%

损失共担范围：承租人在融资租赁合同项下欠江苏金租的实际租赁本金余额、截至逾期支付租金等应付款项满 60 日当日所应付未付的实际租息和罚息、租赁物再销售的成本与费用、扣除承租人保证金（如有）及租赁物再销售价款（如有）。

四、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1、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公司对买方信贷业务提供对外担保余额为32,850,780.14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归属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的4.78%，公司对外担保总余额为53,650,780.14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归属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的7.80%，公司无其他对外担保，也不存在为关联方提供担保的情形。

2、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被担保客户汕头市新三和纺织有限公司还款出现逾期，公司履行担保责任，代为偿还部分本金及相关费用77,922.27元，剩余未偿还金额1,040,435.35元。目前公司资金流动性良好，上述担保责任对公司资金流动性影响较小。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及协议约定向汕头市新三和纺织有限公司进行追偿，及时回笼资金，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除上述情况外，公司及子公司不存在其他逾期担保及涉及诉讼担保的情况。

五、备查文件

1、相关合作协议。

特此公告。

远信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5年11月28日